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28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32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1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0,096,360.25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地投资管理，力争实现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评估不同债券类型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确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基于对市场利率的变化趋势的预判，相应的调整债券组合的久期。资产组合中的长、中、短期债券主要根据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变化进行合理配置，适时采用各种投资策略构造组合，并进行动态调整。 其他投资策略：包括信用策略、回购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综合债券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A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C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329	007330	02147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7,045,719.12 份	25,078,453.61 份	57,972,187.52 份
-----------------	------------------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7 月 1 日 - 2025 年 9 月 30 日）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A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C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D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678,218.46	135,479.58	24,095.24
2. 本期利润	359,306.52	65,135.96	31,850.5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5	0.0031	0.009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33,217,088.36	28,321,132.29	65,574,832.5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382	1.1293	1.1311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4%	0.03%	-0.92%	0.08%	1.26%	-0.05%
过去六个月	1.18%	0.03%	0.82%	0.09%	0.36%	-0.06%
过去一年	2.77%	0.04%	2.87%	0.10%	-0.10%	-0.06%
过去三年	7.72%	0.03%	13.21%	0.08%	-5.49%	-0.05%
过去五年	15.48%	0.03%	24.63%	0.07%	-9.15%	-0.0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7.00%	0.04%	27.65%	0.07%	-10.65%	-0.03%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	业绩比较基	①—③	②—④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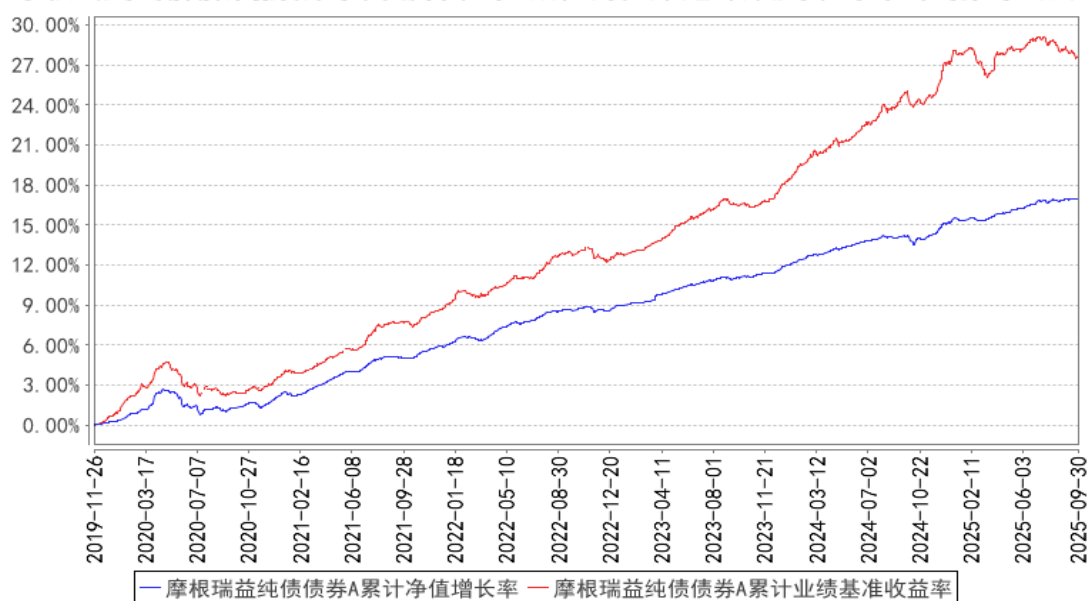
		标准差②	准收益率③	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0.31%	0.03%	-0.92%	0.08%	1.23%	-0.05%
过去六个月	1.14%	0.03%	0.82%	0.09%	0.32%	-0.06%
过去一年	2.67%	0.04%	2.87%	0.10%	-0.20%	-0.06%
过去三年	7.46%	0.03%	13.21%	0.08%	-5.75%	-0.05%
过去五年	14.90%	0.03%	24.63%	0.07%	-9.73%	-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6.11%	0.04%	27.65%	0.07%	-11.54%	-0.03%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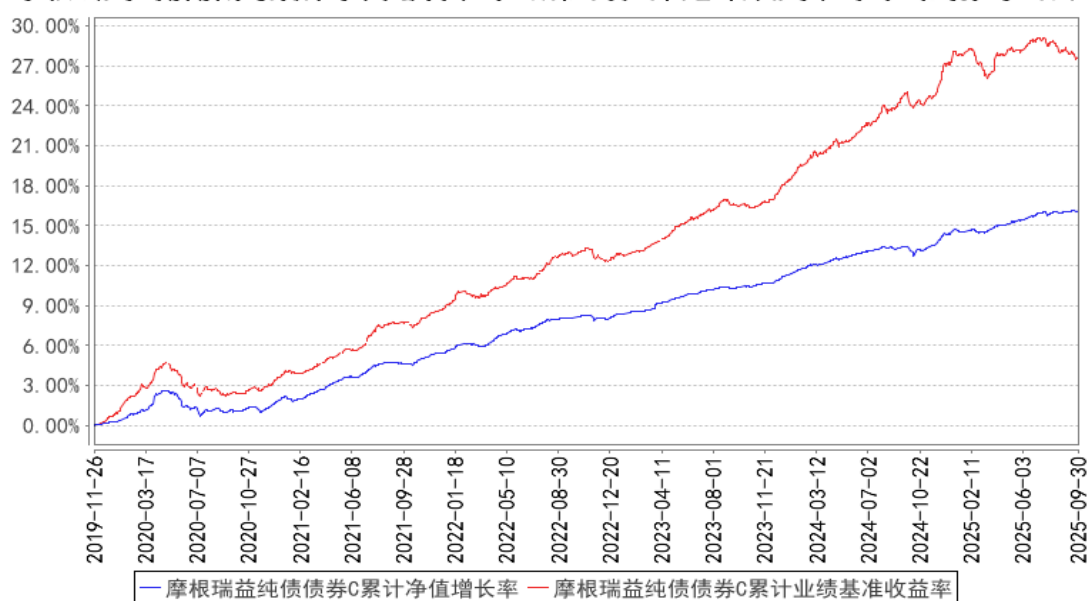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1%	0.03%	-0.92%	0.08%	1.23%	-0.05%
过去六个月	1.24%	0.03%	0.82%	0.09%	0.42%	-0.06%
过去一年	2.69%	0.03%	2.87%	0.10%	-0.18%	-0.0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20%	0.03%	5.22%	0.10%	-2.02%	-0.0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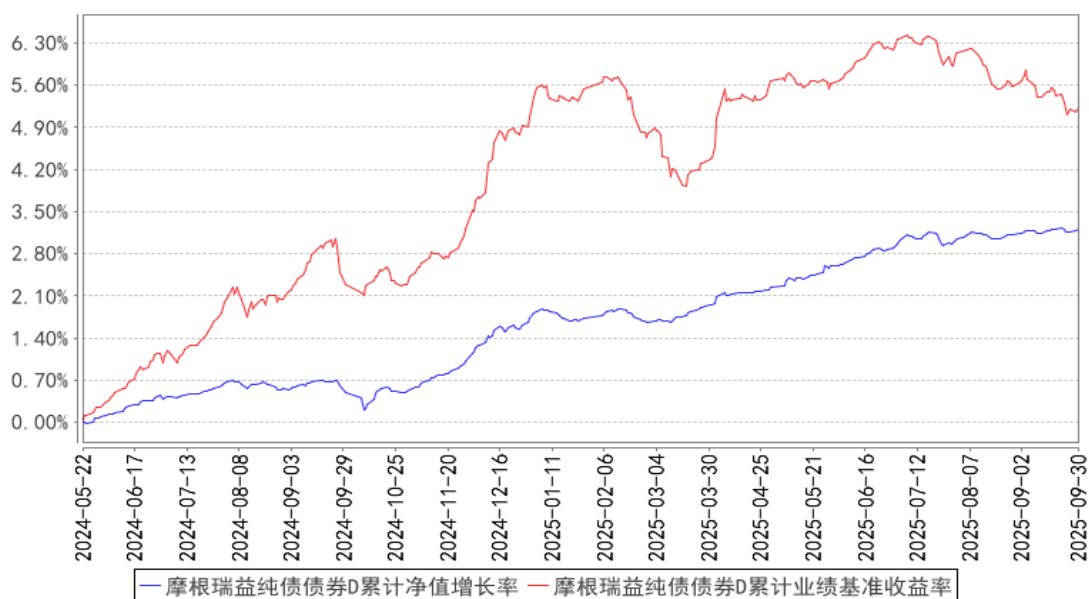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D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9 年 11 月 26 日，图示的时间段为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

本基金自 2024 年 5 月 17 日起增加 D 类份额，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本基金建仓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任翔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 年 11 月 26 日	—	11 年	任翔先生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师，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客户审计经理。2014 年 9 月起加入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原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兼债券研究部副总监、投资经理兼固收研究部总监、债券投资部资深基金经理兼固收研究部总监，现任债券投资部资深基金经理。
张一格	本基金基金经理、总经理助理兼债券投资总监	2024 年 9 月 6 日	—	19 年	张一格先生曾任兴业银行资金营运中心投资经理，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收投资总监、基金经理；自 2023 年 9 月加入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原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总经理助理兼债

					券投资总监。
--	--	--	--	--	--------

注：1. 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 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中国证监会及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基金管理人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贯彻落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流程的各项要求，严格规范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活动，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交易执行和监控分析，以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执行集中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活动，本公司通过对手库控制和交易室询价机制，严格防范对手风险并检查价格公允性；对于申购投资行为，本公司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比较、对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监控分析，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16 次，均为指数投资组合因跟踪指数需要而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跨过半年末后，资金面趋于宽松，债市有所修复，但随后权益市场持续强势的表现对债券情绪形成压制，在“反内卷”、“雅鲁藏布江水电工程”等政策的助推下，债券收益率明显上行，十年国债月内上行近 10BP。7 月末，中美经贸会谈在瑞典举行，就会谈结果看，并无特别超预期事件，短期内的宏观不确定性落地，债市得以喘息，并迎来一波超跌反弹行情。进入 8 月，虽然经济、金融数据仍难言乐观，资金面方面央行亦较为呵护，整体而言基本面和资金面对债券而言都偏向利好，然而在权益市场的亮眼表现下，债券缺乏做多热情，特别是 8 月中下旬，权益市场呈现加速向上的迹象，债券市场惯性下跌。9 月份，《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征求意见稿）》成为债券市场不确定性的主要因素，市场担忧新规或通过投资者行为影响债券市场，收益率震荡上行。

本基金在三季度大幅降低组合久期，较好抵御了市场调整，同时利用调整机会增加了高票息品种的配置比例，获得了较为稳健的回报。

三季度以来，股债跷跷板效应明显，但其本质是两类资产的投资者各自对前期的预期进行了修正，故而形成了基本面与市场表现看似脱钩的现象。长期来看，市场定价终将回归基本面，目前的经济及政策环境下，债券趋势性大幅走弱的概率较低。当然对于市场来说，亦有不少潜在的扰动因素，例如中美经贸问题、前述公募基金新规的最终落地情况等。我们将在把握基本面定价的基础上，结合短期技术面因素及政策和焦点事件演变，灵活调整基金久期，把握债券交易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2%；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2%；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D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3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9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15,524,732.66	90.77
	其中：债券	215,524,732.66	90.7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000,844.22	5.9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895,689.15	1.22
8	其他资产	5,009,174.61	2.11
9	合计	237,430,440.6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21,815,399.40	53.6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2,977,461.36	23.3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7,424,907.95	12.08
6	中期票据	66,284,425.31	29.1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15,524,732.66	94.9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20208	22 国开 08	200,000	20,503,715.07	9.03
2	252380004	23 信达金融债	100,000	10,408,936.99	4.58

		01			
3	2228039	22 建设银行二级 01	100,000	10,359,153.42	4.56
4	2123007	21 阳光人寿	100,000	10,335,410.96	4.55
5	160210	16 国开 10	100,000	10,236,950.68	4.51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的国债期货合约进行交易，以对冲投资组合的利率风险。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元）	公允价值变动（元）	风险指标说明
-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4,845.85
国债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5,500.00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进行交易。本基金力争通过国债期货的交易，降低组合债券持仓调整的交易成本，增加组合的灵活性，对冲潜在风险。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符合既定的投资政策和投资目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进出口银行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的处罚，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的处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央行的处罚，国家开发银行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央行、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009,174.6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009,174.6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A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C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D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3,738,363.40	17,633,103.99	1,458,427.6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5,342,328.25	18,517,493.66	71,166,752.9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2,034,972.53	11,072,144.04	14,652,993.1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7,045,719.12	25,078,453.61	57,972,187.52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A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C	摩根瑞益纯债债券 D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948,811.60	-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948,811.60	-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47	-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本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摩根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
- 3、《摩根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摩根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